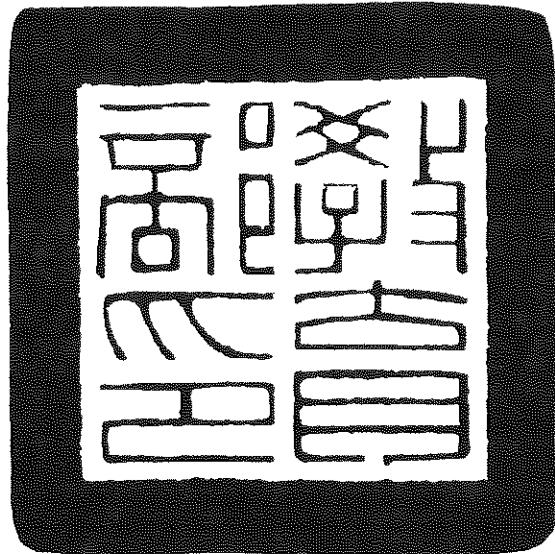


# 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090034222B號

衛授國字第1090200461號



修正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十條及第二條附表。

附修正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十條及第二條附  
表

部長潘文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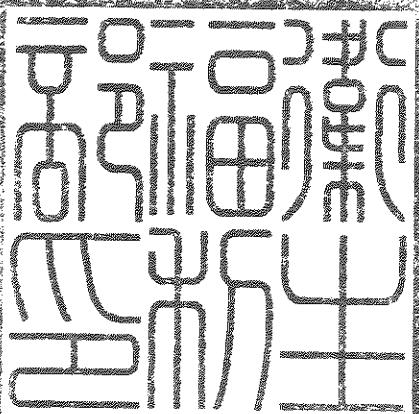
部長陳時中

## 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 1090034222B 號、衛授國字第 1090200461 號

主旨：修正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十條及第二條附表。




說明:2 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，得依本表蓋用。